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5-076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组问询函回复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本公告所披露的内容或数据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预案》中“释义”所定义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公告所引用的长春能源内蒙古自治区财务数据尚未经最终审计,评估数据亦未经最终审计,敬请投资者谨慎阅读,并以审计、评估报告为准。

1.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司于2015年9月3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5第19号】。现就有关问题回复公告如下:

一、根据《预案》,山东东泰及崔铁侠持有内蒙古泰2015年度至2018年度经审计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2亿元、5.7亿元、15.2亿元、18.1亿元,在业绩承诺期间内,若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90%,以山东东泰及崔铁侠本次交易认购股份为限进行业绩补偿。请补充披露:(一)作出上述业绩承诺的具体依据和合理性;

(二)补偿方式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三)山东东泰及崔铁侠作为业绩补偿的义务人,是否存在认购股份后应付补偿股份数的情形将发生相互关联,以及当触发补偿义务时,为确保交易对方履行业绩补偿协议所采取的措施;

(四)独立财务顾问对业绩补偿的依据和合理性、补偿安排的可行性及合理性的核查意见。

二、回复:
(一)业绩承诺的具体依据合理性

本次业绩承诺主要依据内蒙古泰收益法未来时点未来盈利预测。该盈利预测主要基于内蒙古泰60万吨甲醇深加工收益法未来时点安排及内蒙古泰现有甲硝胺项目自合效益所致。甲硝胺项目自达产后,现有甲硝胺全部成为涤纶短纤维,并在计划内蒙古泰整体经营期内,上述两个项目分独立核算。其中:甲硝胺项目自预计净利润分别为30,000.00万元、11,000.00万元、11,000.00万元和11,000.00万元;涤纶短纤维项目自预计净利润分别为1.19亿元、1.52亿元、15.2亿元、18.1亿元。依据上述对于内蒙古泰未来经营业绩的预估情况,山东东泰及崔铁侠均应承担业绩承诺。盈利承诺的数据可覆盖承诺各年净利润。

1. 甲硝胺短纤维项目盈利预测合理性分析
(1) 项目收益法评估合理性分析
(2) 甲硝胺短纤维项目自有市场前景

我国的资源禀赋呈现“多煤、少油、缺气”的显著特点,对煤质的利用方式也相应地以煤为主,目前的基础化工产品的生产也多以煤为原料,因此,立足于我国的资源禀赋,发展煤化工产业,加快对煤资源的综合利用,有效利用正在面临的煤资源短缺问题,成为当前我国生产能源和费用最大的通用材料之一。涤纶短纤维具有优良的物理和化学性质,广泛应用于工业、农业、汽车、通讯以及日常生活各个领域。随着我国经济和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国内对涤纶、聚酯纤维制品的需求逐步增长。
2003—2014年,我国涤纶短纤维消费量由890.8万吨增至1,907.78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7.29%。涤纶短纤维消费量由890.8万吨增至1,724.6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达5.6%。近年来,涤纶的市场需求带动国内涤纶、聚酯产能逐步扩大,但目前进口的涤纶仍然较大。2014年国内聚酯纤维产量1,017.80万吨,聚酯纤维产量1,373.93万吨;聚酯纤维进口量919.70万吨,进口依赖度47.74%,聚酯纤维进口量362.36万吨,进口依赖度21.06%。国内涤纶、聚酯纤维产能充足,同时,伴随着中东、北非等地区未来产能设备的老化,涤纶行业有望迎来新一轮周期。

2. 内蒙古久泰自身经营优势可确保甲硝胺短纤维项目的顺利实施
内蒙古久泰目前具备100万吨甲醇生产能力,是国内为数不多具备单套百万吨规模的甲醇生产企业。多年生产经营,为内蒙古泰积累了丰富的煤化工行业经验,同时也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业链,有利于保障甲硝胺短纤维项目的顺利实施。

内蒙古泰主要原材料为原煤、动力煤,未来甲硝胺短纤维项目投产,现有甲硝胺产能将直接用于供应涤纶短纤维生产,形成明显的产业链整合效应。内蒙古泰作为国内最大的涤纶地区生产商,鄂尔多斯全市共有各类涤纶1.37个,目前产能2.6亿吨,是最大的动力煤、煤化工、煤化工产品的供应地,在原料成本上内蒙古泰具有显著的区域优势。此外,内蒙古泰还拥有国内领先的煤化工技术,在煤化工领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在煤化工、技术创新等方面走在行业前列,并于2012年11月获得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厅认定为“2012年度自治区级企业研发中心”。2013年,内蒙古泰荣获内蒙古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授予”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名牌企业荣誉,2014年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

(二)项目建设和投产安排
根据中国化学(601177.SH)下属全资子公司编制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所在地在甲硝胺产能充足,其产品为国内领先的石化产品,涤纶短纤维产能、产品市场条件良好,需求量大,各装置整体经济合理,技术先进可靠,建设条件好,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截至2016年底,内蒙古泰对60万吨甲硝胺短纤维项目的立项备案及环评批复手续,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内蒙古泰对60万吨甲硝胺短纤维项目的各项建设进度安排,预计于2016年投产,并于2018年完全达产,完全达产后该项目预计可在内蒙古泰现有业务产能的基础上实现新增利润14.8亿元,将有效确保本次重组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

(三)重组前后业绩对比
1. 甲硝胺短纤维项目2016年—2018年预期效益情况

该项目预计将于2016年投产,并于2018年完全达产,根据内蒙古泰对甲硝胺短纤维项目的盈利预测,该项目2016—2018年可实现效益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万元)	1575	8705	10076
营业成本(万元)	1076	5715	6647
营业利润(万元)	499	6290	6742
利润总额(万元)	5.86	36.44	44.87
净利润(万元)	2.9	17.64	22.56
净利润率(%)	2	12	14.8
毛利率(%)	33.07	33.11	33.46

说明:上表项目收入和利润总额可能与审计、评估报告最终结果存在差异,主要原因:1. 项目收入和利润总额一定增长,其中折旧计提固定不变;2. 项目达产后,2017—2018年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

产品销售价格:结合目前涤纶产品市场价格,历史销售价格,对本次涤纶产品价格进行预测,假设销售价格有一定增长,增幅不高于8%,且不高于涤纶价格历史平均水平。

产品生产成本:依据可研报告提供的参数,以各原料的最近的市场价格确定最终生产成本,本次项目建设和投产,其中折旧计提固定不变,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

销售费用:盈利预测中销售费用率参照内蒙古泰历史上的平均水平进行选取。管理费用:在参照内蒙古泰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率的平均水平基础上,考虑了一定增长。

财务费用:根据内蒙古泰资金筹措计划,未来重组投入涉及银行贷款资金,利率按10%,2016年后计入财务费用,未来根据企业现金流逐步偿还贷款,预计2020年还清30亿贷款。
资本支出:按企业规划,2016年底投资完成60亿,2018年底完成全部投资。

根据中国化学(601177.SH)下属全资子公司编制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所在地在甲硝胺产能充足,其产品为国内领先的石化产品,涤纶短纤维产能、产品市场条件良好,需求量大,各装置整体经济合理,技术先进可靠,建设条件好,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2012年11月获得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厅认定为“2012年度自治区级企业研发中心”。2013年,内蒙古泰荣获内蒙古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授予”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名牌企业荣誉,2014年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

折现率:选取煤化(气)其他化工上市公司作参照,确定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最后折现率确定10.6%左右。

2. 内蒙古久泰现有业务的未来盈利潜力分析
2.1 内蒙古久泰现有业务2015年—2018年预期效益情况
内蒙古泰最近三年以甲醇业务为主的煤化工业务实现盈利情况: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万元)	10754	21438	10606	10619
营业成本(万元)	7254	10426	2043	2125
净利润(万元)	3.36	8.21	7.96	7.81
净利润率(%)	7.37	3.80	2.72	3.33
毛利率(%)	33.14	33.04	38.28	36.76

注:由于在实际的化学反应过程中,甲硝胺伴随着甲醚等其它化学物质的产生,但相关物质之间有一定的因果关系,且甲醇为主要获得物,故本处分析以甲醇为主要获得物。

内蒙古久泰对现有业务的未来盈利潜力分析:
1. 甲硝胺短纤维项目2016年—2018年预期效益情况
该项目预计将于2016年投产,并于2018年完全达产,根据内蒙古泰对甲硝胺短纤维项目的盈利预测,该项目2016—2018年可实现效益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万元)	1575	8705	10076
营业成本(万元)	1076	5715	6647
营业利润(万元)	499	6290	6742
利润总额(万元)	5.86	36.44	44.87
净利润(万元)	2.9	17.64	22.56
净利润率(%)	2	12	14.8
毛利率(%)	33.07	33.11	33.46

说明:上表项目收入和利润总额可能与审计、评估报告最终结果存在差异,主要原因:1. 项目收入和利润总额一定增长,其中折旧计提固定不变;2. 项目达产后,2017—2018年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

产品销售价格:结合企业现有销售价格,考虑甲醇价格历史价格水平,对本次甲醇产品价格进行预测,假设甲醇价格有一定回升,增幅不超过8%,且不高于甲醇价格历史平均水平。

产品成本:依据历史实际消耗水平,以各原料的最近的市场价格确定最终生产成本,本次项目建设和投产,其中折旧计提固定不变,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

销售费用:盈利预测中销售费用率参照内蒙古泰历史上的平均水平进行选取。管理费用:在参照内蒙古泰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率的平均水平基础上,考虑了一定增长。

财务费用:假设项目保持目前贷款水平,按照有利率计取财务费用。所得税:目前按照内蒙古开发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执行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假设项目建成后,2015年度起按照15%税率缴税。该政策优惠截至2020年末,其后各年度适用税率均为25%。

折现率:选取煤化(气)其他化工上市公司作参照,确定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最后折现率确定10.6%左右。

2. 内蒙古久泰现有业务的未来盈利潜力分析
2.1 内蒙古久泰现有业务2015年—2018年预期效益情况
内蒙古泰最近三年以甲醇业务为主的煤化工业务实现盈利情况: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万元)	10754	21438	10606	10619
营业成本(万元)	7254	10426	2043	2125
净利润(万元)	3.36	8.21	7.96	7.81
净利润率(%)	7.37	3.80	2.72	3.33
毛利率(%)	33.14	33.04	38.28	36.76

注:由于在实际的化学反应过程中,甲硝胺伴随着甲醚等其它化学物质的产生,但相关物质之间有一定的因果关系,且甲醇为主要获得物,故本处分析以甲醇为主要获得物。

内蒙古久泰对现有业务的未来盈利潜力分析:
1. 甲硝胺短纤维项目2016年—2018年预期效益情况
该项目预计将于2016年投产,并于2018年完全达产,根据内蒙古泰对甲硝胺短纤维项目的盈利预测,该项目2016—2018年可实现效益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万元)	1575	8705	10076
营业成本(万元)	1076	5715	6647
营业利润(万元)	499	6290	6742
利润总额(万元)	5.86	36.44	44.87
净利润(万元)	2.9	17.64	22.56
净利润率(%)	2	12	14.8
毛利率(%)	33.07	33.11	33.46

说明:上表项目收入和利润总额可能与审计、评估报告最终结果存在差异,主要原因:1. 项目收入和利润总额一定增长,其中折旧计提固定不变;2. 项目达产后,2017—2018年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

产品销售价格:结合企业现有销售价格,考虑甲醇价格历史价格水平,对本次甲醇产品价格进行预测,假设甲醇价格有一定回升,增幅不超过8%,且不高于甲醇价格历史平均水平。

产品成本:依据历史实际消耗水平,以各原料的最近的市场价格确定最终生产成本,本次项目建设和投产,其中折旧计提固定不变,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

销售费用:盈利预测中销售费用率参照内蒙古泰历史上的平均水平进行选取。管理费用:在参照内蒙古泰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率的平均水平基础上,考虑了一定增长。

财务费用:假设项目保持目前贷款水平,按照有利率计取财务费用。所得税:目前按照内蒙古开发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执行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假设项目建成后,2015年度起按照15%税率缴税。该政策优惠截至2020年末,其后各年度适用税率均为25%。

折现率:选取煤化(气)其他化工上市公司作参照,确定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最后折现率确定10.6%左右。

2. 内蒙古久泰现有业务的未来盈利潜力分析
2.1 内蒙古久泰现有业务2015年—2018年预期效益情况
内蒙古泰最近三年以甲醇业务为主的煤化工业务实现盈利情况: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万元)	10754	21438	10606	10619
营业成本(万元)	7254	10426	2043	2125
净利润(万元)	3.36	8.21	7.96	7.81
净利润率(%)	7.37	3.80	2.72	3.33
毛利率(%)	33.14	33.04	38.28	36.76

注:由于在实际的化学反应过程中,甲硝胺伴随着甲醚等其它化学物质的产生,但相关物质之间有一定的因果关系,且甲醇为主要获得物,故本处分析以甲醇为主要获得物。

内蒙古久泰对现有业务的未来盈利潜力分析:
1. 甲硝胺短纤维项目2016年—2018年预期效益情况
该项目预计将于2016年投产,并于2018年完全达产,根据内蒙古泰对甲硝胺短纤维项目的盈利预测,该项目2016—2018年可实现效益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万元)	1575	8705	10076
营业成本(万元)	1076	5715	6647
营业利润(万元)	499	6290	6742
利润总额(万元)	5.86	36.44	44.87
净利润(万元)	2.9	17.64	22.56
净利润率(%)	2	12	14.8
毛利率(%)	33.07	33.11	33.46

说明:上表项目收入和利润总额可能与审计、评估报告最终结果存在差异,主要原因:1. 项目收入和利润总额一定增长,其中折旧计提固定不变;2. 项目达产后,2017—2018年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

产品销售价格:结合企业现有销售价格,考虑甲醇价格历史价格水平,对本次甲醇产品价格进行预测,假设甲醇价格有一定回升,增幅不超过8%,且不高于甲醇价格历史平均水平。

产品成本:依据历史实际消耗水平,以各原料的最近的市场价格确定最终生产成本,本次项目建设和投产,其中折旧计提固定不变,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

销售费用:盈利预测中销售费用率参照内蒙古泰历史上的平均水平进行选取。管理费用:在参照内蒙古泰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率的平均水平基础上,考虑了一定增长。

财务费用:假设项目保持目前贷款水平,按照有利率计取财务费用。所得税:目前按照内蒙古开发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执行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假设项目建成后,2015年度起按照15%税率缴税。该政策优惠截至2020年末,其后各年度适用税率均为25%。

折现率:选取煤化(气)其他化工上市公司作参照,确定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最后折现率确定10.6%左右。

2. 内蒙古久泰现有业务的未来盈利潜力分析
2.1 内蒙古久泰现有业务2015年—2018年预期效益情况
内蒙古泰最近三年以甲醇业务为主的煤化工业务实现盈利情况: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万元)	10754	21438	10606	10619
营业成本(万元)	7254	10426	2043	2125
净利润(万元)	3.36	8.21	7.96	7.81
净利润率(%)	7.37	3.80	2.72	3.33
毛利率(%)	33.14	33.04	38.28	36.76

注:由于在实际的化学反应过程中,甲硝胺伴随着甲醚等其它化学物质的产生,但相关物质之间有一定的因果关系,且甲醇为主要获得物,故本处分析以甲醇为主要获得物。

内蒙古久泰对现有业务的未来盈利潜力分析:
1. 甲硝胺短纤维项目2016年—2018年预期效益情况
该项目预计将于2016年投产,并于2018年完全达产,根据内蒙古泰对甲硝胺短纤维项目的盈利预测,该项目2016—2018年可实现效益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万元)	1575	8705	10076
营业成本(万元)	1076	5715	6647
营业利润(万元)	499	6290	6742
利润总额(万元)	5.86	36.44	44.87
净利润(万元)	2.9	17.64	22.56
净利润率(%)	2	12	14.8
毛利率(%)	33.07	33.11	33.46

说明:上表项目收入和利润总额可能与审计、评估报告最终结果存在差异,主要原因:1. 项目收入和利润总额一定增长,其中折旧计提固定不变;2. 项目达产后,2017—2018年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

产品销售价格:结合企业现有销售价格,考虑甲醇价格历史价格水平,对本次甲醇产品价格进行预测,假设甲醇价格有一定回升,增幅不超过8%,且不高于甲醇价格历史平均水平。

产品成本:依据历史实际消耗水平,以各原料的最近的市场价格确定最终生产成本,本次项目建设和投产,其中折旧计提固定不变,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

销售费用:盈利预测中销售费用率参照内蒙古泰历史上的平均水平进行选取。管理费用:在参照内蒙古泰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率的平均水平基础上,考虑了一定增长。

财务费用:假设项目保持目前贷款水平,按照有利率计取财务费用。所得税:目前按照内蒙古开发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执行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假设项目建成后,2015年度起按照15%税率缴税。该政策优惠截至2020年末,其后各年度适用税率均为25%。

折现率:选取煤化(气)其他化工上市公司作参照,确定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最后折现率确定10.6%左右。

2. 内蒙古久泰现有业务的未来盈利潜力分析
2.1 内蒙古久泰现有业务2015年—2018年预期效益情况
内蒙古泰最近三年以甲醇业务为主的煤化工业务实现盈利情况: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万元)	10754	21438	10606	10619
营业成本(万元)	7254	10426	2043	2125
净利润(万元)	3.36	8.21	7.96	7.81
净利润率(%)	7.37	3.80	2.72	3.33
毛利率(%)	33.14	33.04	38.28	36.76

注:由于在实际的化学反应过程中,甲硝胺伴随着甲醚等其它化学物质的产生,但相关物质之间有一定的因果关系,且甲醇为主要获得物,故本处分析以甲醇为主要获得物。

内蒙古久泰对现有业务的未来盈利潜力分析:
1. 甲硝胺短纤维项目2016年—2018年预期效益情况
该项目预计将于2016年投产,并于2018年完全达产,根据内蒙古泰对甲硝胺短纤维项目的盈利预测,该项目2016—2018年可实现效益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万元)	1575	8705	10076
营业成本(万元)	1076	5715	6647
营业利润(万元)	499	6290	6742
利润总额(万元)	5.86	36.44	44.87
净利润(万元)	2.9	17.64	22.56
净利润率(%)	2	12	14.8
毛利率(%)	33.07	33.11	33.46

说明:上表项目收入和利润总额可能与审计、评估报告最终结果存在差异,主要原因:1. 项目收入和利润总额一定增长,其中折旧计提固定不变;2. 项目达产后,2017—2018年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

产品销售价格:结合企业现有销售价格,考虑甲醇价格历史价格水平,对本次甲醇产品价格进行预测,假设甲醇价格有一定回升,增幅不超过8%,且不高于甲醇价格历史平均水平。

产品成本:依据历史实际消耗水平,以各原料的最近的市场价格确定最终生产成本,本次项目建设和投产,其中折旧计提固定不变,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

销售费用:盈利预测中销售费用率参照内蒙古泰历史上的平均水平进行选取。管理费用:在参照内蒙古泰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率的平均水平基础上,考虑了一定增长。

财务费用:假设项目保持目前贷款水平,按照有利率计取财务费用。所得税:目前按照内蒙古开发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执行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假设项目建成后,2015年度起按照15%税率缴税。该政策优惠截至2020年末,其后各年度适用税率均为25%。

折现率:选取煤化(气)其他化工上市公司作参照,确定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最后折现率确定10.6%左右。

2. 内蒙古久泰现有业务的未来盈利潜力分析
2.1 内蒙古久泰现有业务2015年—2018年预期效益情况
内蒙古泰最近三年以甲醇业务为主的煤化工业务实现盈利情况: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万元)	10754	21438	10606	10619
营业成本(万元)	7254	10426	2043	2125
净利润(万元)	3.36	8.21	7.96	7.81
净利润率(%)	7.37	3.80	2.72	3.33
毛利率(%)	33.14	33.04	38.28	36.76

注:由于在实际的化学反应过程中,甲硝胺伴随着甲醚等其它化学物质的产生,但相关物质之间有一定的因果关系,且甲醇为主要获得物,故本处分析以甲醇为主要获得物。

内蒙古久泰对现有业务的未来盈利潜力分析:
1. 甲硝胺短纤维项目2016年—2018年预期效益情况
该项目预计将于2016年投产,并于2018年完全达产,根据内蒙古泰对甲硝胺短纤维项目的盈利预测,该项目2016—2018年可实现效益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万元)	1575	8705	10076
营业成本(万元)	1076	5715	6647
营业利润(万元)	499	6290	6742
利润总额(万元)	5.86	36.44	44.87
净利润(万元)	2.9	17.64	22.56
净利润率(%)	2	12	14.8
毛利率(%)	33.07	33.11	33.46

说明:上表项目收入和利润总额可能与审计、评估报告最终结果存在差异,主要原因:1. 项目收入和利润总额一定增长,其中折旧计提固定不变;2. 项目达产后,2017—2018年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

产品销售价格:结合企业现有销售价格,考虑甲醇价格历史价格水平,对本次甲醇产品价格进行预测,假设甲醇价格有一定回升,增幅不超过8%,且不高于甲醇价格历史平均水平。

产品成本:依据历史实际消耗水平,以各原料的最近的市场价格确定最终生产成本,本次项目建设和投产,其中折旧计提固定不变,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项目达产后,折旧摊销费用率有所降低。

销售费用:盈利预测中销售费用率参照内蒙古泰历史上的平均水平进行选取。管理费用:在参照内蒙古泰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率的平均水平基础上,考虑了一定增长。

财务费用:假设项目保持目前贷款水平,按照有利率计取财务费用。所得税:目前按照内蒙古开发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执行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假设项目建成后,2015年度起按照15%税率缴税。该政策优惠截至2020年末,其后各年度适用税率均为25%。

折现率:选取煤化(气)其他化工上市公司作参照,确定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最后折现率确定10.6%左右。

2. 内蒙古久泰现有业务的未来盈利潜力分析
2.1 内蒙古久泰现有业务2015年—2018年预期效益情况
内蒙古泰最近三年以甲醇业务为主的煤化工业务实现盈利情况: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万元)	10754			